

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

函

會 址：桃園市中壢區裕民街24號5樓之5

電 話：(03)4273477

傳 真：(03)4273543

https://www.tyland.org.tw

E-mail:tyupa168@ms52.hinet.net

受 文 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發 文 日 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

發 文 字 號：桃地士公（十四）字第 1140185 號

附 件：①課程表 ②高鐵建議班次

主 旨：為通知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與內政部聯合主辦
不動產法學研討會『共有物分割訴訟理論與實務審理探討
暨共有物裁判分割登記及稅賦探討』之 2 天 1 夜活動，請
會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4 年 7 月 30 日全地
公(11)字第 11411155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日期：114 年 10 月 24 日(五)~10 月 25 日(星期六)。

三、地點：尖山埤渡假村(臺南市柳營區旭山里 60 號)

四、名額：限額 18 名(依報名先後順序取前 18 名)

五、經費：

(一)研習費用：

1. 會 員：每人\$4,500 元。

2. 簽證人：

(1)每人\$3,000 元。(105 年前取得簽證人資格者，原則 40 名為限)

(2)每人\$3,300 元。(106 年前取得簽證人資格者，原則 15 名為限)

3. 眷 屬：每人\$3,200 元。

(眷屬費用含餐飲、保險、接駁等費用，但無參加研討課程)

註：除眷屬外，以上費用計含餐費、場租、講師費、講義手冊、保
險費、接駁專車、紀念品(眷屬-無)、咖啡、茶點、雜支等各項目。

(二)住宿費用：

1. 2 人房：每人\$ 1,650 元。

2. 3 人房：每人\$ 1,434 元。

3. 4 人房：每人\$ 1,075 元。

六、地政士全程參加本次研討會課程活動者，由中華民國地政
士公會全國聯合會核發地政士專業訓練證明 9 小時。

七、報名完成後，本會會告知匯款帳號及金額，本函為求迅速
以 E-mail、LINE、網登方式送達。

八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8 月 15 日(星期五)
或名額額滿為止，逕點選以下網址報名。

<https://reurl.cc/VWRA36>

正 本：本會全體會員

理事長 林英茹

